

办理类型：A

是否公开：是

昆明市五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市监函〔2022〕61号

关于昆明市五华区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002号建议答复的函

李丽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五华区农贸市场监管常态化综合治理的建议》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内容

农贸市场是城市重要公共基础设施之一，是城市服务功能的重要配套设施之一，也是关系广大市民米袋子、菜蓝子的民生实事，与老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长期以来，农贸市场及其周边的环境卫生管理是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主要存在市场内垃圾未及时清理，水产档现场宰杀生鲜废弃物直接丢弃，市场周边脏乱差、各类车辆无序摆放，一些地方长期存在自发市场，食品安全卫生条件差，引发蚊蝇聚集，严重影响环境卫生等问题；提出制定统一的农贸市场标准化管理规范、建立常态化综合治理机制、强化常态监管、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四个方面的建议。

二、答复正文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主城区集贸市场2018-2020年提升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昆政办通〔2018〕

129号)安排部署,五华区于2018年11月成立“五华区集贸市场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准公共产品”的建设思路,充分考虑服务半径、区域辐射及配套设施,编制出台了《五华区2018-2022集贸市场布点布局专项规划》及《五华区集贸市场2018-2020年提升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按照“改造升级一批、取缔关闭一批、新建扩建一批、收购回购一批”的总体思路,对全区25个集贸市场进行优化改造。2018—2020年,五华区计划新建标准化集贸市场4个,提升改造18个,关停转向9个;结合实际项目建设情况,2018年至今,五华区完成新建标准化集贸市场6个,其中5个验收评级为“A”级,1个验收评级为“B”级;完成改造提升19个,其中10个验收评级为“A”级,5个验收评级为“B”级,1个验收评级为“C”级,3个验收未获得评级;完成关停转向9个。

(一)五华区集贸市场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集贸市场建设标准**。结合《云南省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全提升行动工作规范和标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要求,统一集贸市场新建和改造提升的标准,对应出台《五华区集贸市场新建和改造提升考评细则》。按照室内市场、大棚市场、允许保留的临时市场的建设标准对全区集贸市场的硬件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相关标准从市场的选址、建筑要求、配套设施、室内装修、场内布局、给排水设施、供电设施、通风设施、垃圾收拾设施、消防设施、冷藏保鲜设施、市场服务设施、柜台设计、商品管理、卫生管理、经营管理16个方面,共制定

了 195 条详细标准要求，对市场的硬件设施作了规范，有效提升了市场的安全性、实用性，为彻底解决集贸市场环境卫生“脏、乱、差”的突出问题，全面提升全区集贸市场环境卫生状况打牢了坚实基础。

二是建立长效监管机制。五华区市场监管局在市场内严格执行市场环境卫生管理规范、疫情防控管理规范、食品安全管理规范、野生动物和活禽交易管理规范、市场管理制度管理规范、经营秩序管理规范、农残检测管理规范、计量管理规范、消费维权管理规范、诚信经营管理规范、市场文化建设规范 11 个制度规范；在市场外，联合城管、公安、消防、卫计等部门对市场周边环境进行长效监管。制定了《五华区集贸市场 2018—2020 年提升整治三年行动管理责任清单》，根据 36 家成员单位的职能职责，把市场从清理摸排、规划审批、制度建设、业态定位、内部管理到周边环境整治等 18 个方面的工作任务进行了明确分配。同时，为加强集贸市场日常管理工作，2018 年 8 月起，五华区将集贸市场日常监督管理纳入网格化管理专项考核项目，全面推行集贸市场网格化区域综合管理。

三是强化日常监督管理。为了充分的调动市场方参与管理的积极性，五华区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主城区集贸市场建设管理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和昆明市集贸市场建设管理工作奖补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制定了《五华区集贸市场新建和改造提升考评细则》、《五华区集贸市场评星定级考核细则》、《五华区集贸市场日常管理考核标准（第三方测评）》，

从集贸市场提升改造到日常管理考核等细项标准进行明确规范。按照评星定级细则及日常管理考核标准，对所有集贸市场按月进行综合考评、实行季度星级管理。同时聘请了第三方测评机构对全区集贸市场进行暗访测评，综合考评结果和测评得分对市场进行星定级，实施资金奖补。2019年第三季度至今，开展评星定级7次，对获得“三星级”以上的市场兑现奖补资金384万元。同时建立集贸市场专业管理队伍，为每个市场配备1名专职管理人员，统一进行培训管理，强化集贸市场的日常管理并形成长效监管，为人民群众打造一个安全卫生、规范有序、干净整洁的集贸市场购物环境。

（二）办理结果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综上，五华区在集贸市场建设管理方面，各项规章制度建立相对完善，五华区各相关部门亦按计划开展各项监管工作，但由于流动摊贩流动性较大、少数商贩主动维护环境卫生的意识不强、相关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力度不够的原因，导致部分区域整治效果不是很理想。

下一步，区交警一大队在加强农贸市场周边道路巡逻管控的同时，积极配合各部门及街道对流动摊贩进行整治；区城管局将严格按照《昆明市五华区环卫一体化PPP项目合同》约定，做好职责范围内各项环卫保洁工作；区市场监管局将督促辖区各市场开办方将市场垃圾清运纳入“环卫一体化”，督促市场内水产销售摊位按要求设置宰杀台、沉降池；同时继续牵头协调区集贸市场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机制，

围绕“整洁、有序、规范、标准”的目标，大力开展垃圾乱扔、污水乱排、摊点乱设、货物乱摆、周边乱象的整治，提升市场内农产品、商品的品质，形成良好的交易秩序，达到常态长效，为人民群众打造放心、安心、舒心的购物环境。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王坤 13398847186)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工作委员会，区政府目督办。

五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7月12日印发
